

京杭大运河（钱塘江—石祥路）水岸互动文旅融合

提升方案设计征集公告

一、征集单位及代理机构

征集单位：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抢抓“亚运会、大都市、现代化”重要历史机遇，高品质推进京杭大运河老城区段的综合提升，在 2022 年杭州亚运会前打造成世界级滨水公共空间和城市文化展示窗口，进一步擦亮大运河这张文化“金名片”。市运河集团拟启动京杭大运河（钱塘江—石祥路）水岸互动文旅融合提升方案征集工作，为亚运会前精彩亮相奠定坚实基础。

三、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京杭大运河（钱塘江—石祥路）水岸互动文旅融合提升方案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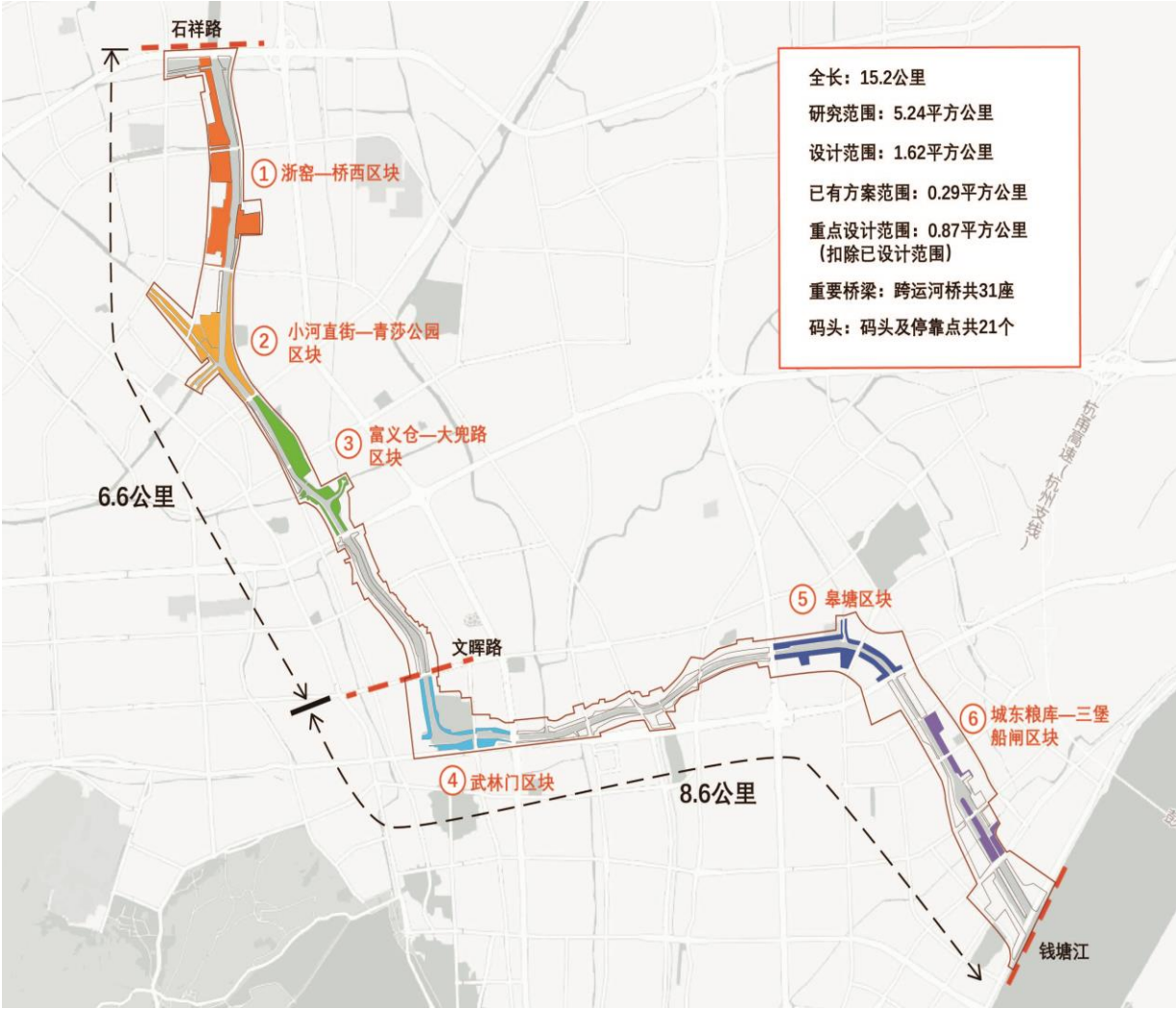
2、竞选方式：公开征集

3、征集范围：本次征集范围南起钱塘江与运河交汇处，北至石祥路，全长 15.2 公里。

（1）研究范围：大运河两岸至第一城市界面范围，总用地面积约 5.24 平方公里。

（2）设计范围：大运河两岸 15—40 米公共空间和绿化

带用地范围，部分重要节点拓展至街园区用地范围，总用地面积约 1.62 平方公里，其中已设计范围 0.29 平方公里，含桥梁 31 座，码头 21 处。具体设计范围详见附图。



3、设计内容：包括设计范围内的文旅定位策划和绿化景观、公共空间、建筑、桥梁码头、标识标牌、城市家具等方面提升设计。

4、标段：共分 2 个标段

(1) 标段 1：文晖桥至石祥路，长度约 6.6 公里，设计范围约 0.85 平方公里。

(2) 标段 2：文晖桥至钱塘江，长度约 8.6 公里，设计范围约 0.77 平方公里。

应征单位最终只能中选 1 个标段。

5、设计深度要求：征集阶段，主要完成初步策划和概念方案的征集。中选单位进行融合深化阶段，根据业主方的业态策划要求完成景观建筑的方案深化（深度至相当于扩初）及至竣工验收的各项配合工作。

四、资格要求

1、资格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有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和建筑工程乙级资质及以上；

(2) 应征单位自 2010 年以来至少具有 2 个项目面积大于 3 万平方米以上滨水景观提升类项目或水岸长度大于 2 公里滨水公共空间项目业绩或历史街区设计、改造业绩。

(3)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联合体成员不得多于 3 家。

2、其他要求：

如有文旅目的地项目定位业态策划和历史街区等街区型策划经验为佳。

五、报名方式及报名文件的递交

1、报名方式：采用网络报名或邮寄报名或现场报名的方式。

2、所有报名单位须在报名截止时间 2021 年 3 月 2 日 16:00 时前扫描以下二维码或链接填报相关报名信息。报名成功后，会收到“报名文件制作指引手册”，代理机构以邮件的方式发送，请及时查收。



<http://p.baominggongju.com/share.html?eid=6034d3c88be392b5f0c30abb>

3、报名成功后，以纸质文件提交（可邮寄或现场提交）报名材料。各机构应于北京时间 2021 年 3 月 2 日 16 时前，将完整的纸质材料提交（可邮寄或现场提交），并在外包封上标注“机构全称-项目报名材料-京杭大运河（钱塘江—石祥路）水岸互动文旅融合提升方案设计”。

4、本次报名以收到纸质文件为准，不接受逾期提交的报名资料。（因疫情等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报名资料，可与代理机构联系另行商议解决方案）

六、日程安排

第一阶段：报名。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1 年 3 月 2 日 16:00 时为报名有效时间。所有纸制报名资料请于报名有效时间内送达。

第二阶段：入围评审。评审委员会根据最终入围单位名单，发放书面入围通知书。

评审委员会先根据“报名资料”对各申请人进行符合性审查；对符合“资格要求”的申请人 4 家全部入围，对符合“资格要求”的申请人，4 家以上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对所有申请人的资质、类似项目经验、主创人员综合实力、拟派团队成员及对应业绩、获奖情况、项目策划和设计思路提案等进行综合评定，最终择优选择 4 家高水平单位入围，如果报名申请单位数量少于 4 家时，将重新组织招标。

第三阶段：成果文件提交及评审。入围应征单位在规定时间内（约 50 天）报送成果文件，由征集单位组织评审并确定专家评审阶段单位名次。

第四阶段：最终由征集单位组建定标委员会，定标委员会根据专家组推荐意见及综合分析，分别确定各标段的最终中标单位。

七、费用及支付方式

最终评审结果前二名设计方案应征单位均将获得 200 万元人民币设计补偿金（含税），第三名、第四名未中选单位分别支付 170 万元、150 万元人民币设计补偿金（含税）。最

终提供后续深化设计服务咨询的两家中选单位，补偿金含在服务咨询合同中，不再另行支付。

八、其他

1、本次征集所涉及的往来函电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书写。

2、设计单位所获设计费用产生的税金以及在征集过程中一切费用由应征单位自行承担。

3、所提交的设计成果应保持原创性，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应征单位承担，征集单位保留追责、索赔的权利。

九、联系方式

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市江干区天城国际写字楼 17 楼

联系人：俞工

联系电话：0571-87910953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7 楼 1706 室

联系人：谢海宁、许益仙

联系电话：0571-87631113、13588039506、13858011580